

# 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4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 2 段 108 號 7 樓

700 室

承辦人：李慧如

電話：2506-1246 傳真：2506-8552

電子郵件：sol@sol.com.tw

受文者：全國各級學校校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3 日

發文字號：財礦教字第 001080915001 號

附件：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基金申請辦法



主旨：申請癌症病童獎學金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 17 年來發放育幼院童獎學金不曾間斷，基金會執行長張東秀之子於 107 年因癌去世，深深感受到孩子從被診斷出罹患有癌症、經過就醫、而至復學的過程中，都會面臨著許多極待克服的衝擊及困難，為鼓勵癌症病童勇敢抗癌，延續執行長之子{張丞鈞}熱愛生命之精神，我們自今年起將提供獎學金及營養補助品給治療中的孩子，貴校中若有弱勢家庭的病童，我們非常樂意提供服務。
2. 附上相關辦法及申請書
3. 若有問題可洽 02-25061246 李小姐。

董事長 蔡合城

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1 0 月 3 日

# 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## 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由於疾病的緣故，孩子從被診斷出罹患有癌症、經過就醫、而至復學的過程中，都會面臨著許多極待克服的衝擊及困難，為鼓勵癌症病童勇敢抗癌，延續張丞鈞熱愛生命之精神，我們提供獎學金給治療中的孩子，幫助癌症病人及家屬一起渡過人生的低潮期，為更多正在與生命搏鬥的人加油打氣。

### \*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一、申請對象：符合以下條件並經審查通過之收案者，基金會有最終審核權。

- (1)具中華民國國籍
- (2)罹癌學生之弱勢家庭(其家庭為中低收入戶之學生)。

### 二、活動辦法：

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書，收件、審核、領獎之辦法如下：

- 1.服務範圍：台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、花蓮市
- 2.服務名額：10名(每年度視情況調整名額)
- 3.補助金額：國中（小）、高中 職、大專、大學總平均在70 分以上。  
獎助金：不分年級，每名助學金新台幣10,000元整。
- 4.申請期間：中華民國108年 10 月 15 日至 12 月 30 日接受申請與審理。
- 5.領獎方式：於109年4月25日”點燃愛與希望”大會中領取獎助學金

### 三、應備文件

- 1. 本會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書。
- 2. 107學年度成績單（包括上、下兩學期） 正本或蓋有學校戳章之成績單影本。
- 3. 全戶戶籍謄本影本。
- 4. 須檢附罹癌診斷書及各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核發之低中低收入戶證明。
- 5. 請提供個人生活照片一張，並以200-500文字說明照片中所要呈現的故事或想法。可將相關報名文件拍成照片，連同個人生活照（照片檔案大小至少1M）E-mail：[sol@sol.com.tw](mailto:sol@sol.com.tw) 主旨請寫【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】。
- 6.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。

四、由申請人將資料寄回基金會統一呈核。基金會工作人員將到府或到院關懷訪視，以利追蹤癌症病童之病況與後續獎學金之發放。

五、寄送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108號7樓700室

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 收 \* (請註明 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基金字樣)  
連繫窗口：02-25061246 李小姐

六、獎助學金得獎名單，除公告於基金會網站外，並另行通知得獎者。

# 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書

首次申請 曾經申請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小鬥士姓名		身份證字號		聯絡人	
通訊地址				電話	
電子信箱				手機	
申請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組	現讀學校	學校	科(系)	年級
應附文件	附件名稱	說明			審核欄
	獎助學金申請書	請填寫本會獎助學金申請書。			
	全戶戶籍謄本	請檢附全戶戶籍謄本。			
	學校正式成績單	包括第一、二學期成績單，影本請蓋有學校戳章。			
	中低收入戶證明	請至各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申請。			
	診斷書	請至醫院申請			
	個人生活照片一張	請提供個人生活照片一張，並以文字說明照片中所要呈現的故事或想法。使用電腦打字電子檔，可將相關報名文件拍成照片，連同個人生活照 照片檔案大小至少1M 主旨請寫【108年張丞鈞抗癌小鬥士獎助學金申請】			
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	請填寫本會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。				
請以200-500文字說明照片中要呈現的故事或想法					

# 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##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\_\_\_\_\_以下簡稱本人，茲同意無償授權財團法人礦工兒子基金會使用本人

申請「張丞鈞(羅豪)抗癌小鬥士基金」之個人生活照片及文章。

本人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

- 1、本人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。
- 2、本人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，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第三者同意與授權例非原創音樂、畫面……等版權授權。
- 3、著作財產權同意由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取得，並供典藏、推廣、借閱公布、發行、重製、複製及公開展示播放、上網等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。
- 4、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- 5、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，本人應自負法律責任，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並得要求本人返還全數得獎獎金，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受有損害，本人有賠償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之責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礦工兒子教育基金會

立同意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法定監護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連絡地址：

中華民國 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 日